

小区充电桩到底能不能装？法院这么判

自新能源汽车推广以来，由此发生的围绕在小区安装充电桩的纠纷便不时发生。近日，梁溪法院审结并生效了一起此类案件，判决物业方盖章同意安装充电桩，昨天上午，办案法官也对此案进行了说明。

案件：安装充电桩引纠纷

事情还要追溯到去年2月底，市民刘某购买了一辆新能源汽车，随后在安装充电桩时遇到了麻烦：“供电部门要求物业公司在其提供的允许施工单上盖章，物业则以安装地下充电桩比较危险为由，拒绝盖章，导致充电桩的安装流程无法进行。”梁溪法院速裁庭法官丁炜介绍，由于物业不同意安装充电桩，导致刘某用车极为不便，经常要去小区外寻找充电桩充电。刘某同物业、供电部门进行过多次协商，但物业的态度一直很坚决，最终刘某一纸诉状将小区物业起诉到了法院。

丁炜讲，在受理案件后，他们也听取了物业方面的意见。物业方认为，安装充电桩可能会对整个小区及居民的用电产生影响，如产生容量不足、跳闸，以及可能出现的自燃等安全隐患。梁溪法院在审理过程中，也参考了其他城市的类似案件，不少物业方均以新能源汽车曾频繁发生自燃事故，存在安全隐患为由拒绝安装充电桩。

对于物业的担心，作为原告的刘某也提供了相关证明，且刘某认为，安装充电桩的车位是其购买的，因此他具有处置的权利。

判决：业主诉求合理，予以支持

“物业在安全方面的顾虑其实是可以得到保障的。”丁炜介绍，在物业部门盖章同意安装充电桩后，安装则是由供电部门和4S店来进行的，由供电部门现场勘查是否符合安装条件，符合的则由4S店的专门人员进行安装。此外，对于可能影响其他居民用电的问题，丁炜也表示，经过了解，新能源汽车充电是有专门线路的，并不会影响居民

的正常用电，“例如本案中，刘某的车辆充电功率是7千瓦，整个小区的容量是1250千瓦，这是按照整个小区每户都有一辆新能源汽车的标准来配备的。”丁炜还提到，在这个案件中，物业公司需要履行的是配合的义务，而非主要安装义务，因此物业部门的担心是可以避免的。

据介绍，早在2016年时，国家发改委就对居民

小区安装充电桩等相关设施下发了通知，对此予以支持。此外，刘某购买了该车位，从所有权来讲，刘某理应享受对专用车位处置的权利：“他在自己的车位安装充电桩，并没有损害其他业主和物业的权益，因此综合各个方面，我们支持了刘某的诉讼请求，要求物业部门在合理期限内同意安装证明上盖章予以同意。”

提醒：购置前应考虑小区情况

丁炜也表示，虽然在此案中，法院支持业主安装充电桩，但并不表示以后此类案件都会这样判决：“开庭的时候我们就有这个想法，等到矛盾发生来法院解决问题，这是不

得已而为之的措施，我们也不希望居民在购买新能源汽车后是通过诉讼的方式来达到诉求。”丁炜讲，并非每个小区都具有安装充电桩的条件，因此在做决定时，除了考虑自身的

需求外，也要考虑到充电桩的问题，在购置前可以先去物业和供电部门了解本小区是否符合安装充电桩的要求，以免后续产生不必要的麻烦。

(甄泽)

新吴区年内将新增3000余个停车位 其中两座立体停车楼填补无锡“空白”

近日，新吴区缙香路停车场、行创四路停车场完成前期各项迁改工作。目前，总承包单位正有序进场，等待施工。记者昨从新吴区住建局了解到，这两座停车场建设是新吴区城市停车场项目代表，按照项目规划，新吴区今明两年将新增9座停车场。有7座预计今年内完工，内置停车位共计3000多个，其中2座为全自动机械停车楼，这也是全市首批全自动机械停车楼。

新吴区城市停车场项目共包含三期，一、二期计划建成停车场共9座，内置停车位共计4000多个，三期方案正在研究讨论中。其中，一期项目包含4座停车场，分别为：学志路停车场、前卫路停车场、天山路停车场、灵江路停车场；二期项目包含5座停车场，分别为：缙香路停车场、行创四路停车场、江华路停车场、清晏路停车场、鑫明路停车场。

上述两期停车场项目，分别分布在长江路、行创四路沿线，是根据新吴区目前存在的停车难题而规划建设的一——长江路是新吴区最为繁华的主干道之一，周边居民区、商业区较为集中，但现有停车位数量与群众实际需求存在较大缺口；行创四路沿线学校较多，每天上下学时段，家长接送学生车辆停放难，且容易与其他社会车辆交织产生拥堵，给学生



缙香路停车场

带来安全隐患。

为此，本次项目的一期4座停车场和二期的缙香路、清晏路停车场分布在长江路沿线及周边，现均已开工建设；行创四路停车场、江华路停车场、鑫明路停车场分布在行创四路沿线，共设置停车位1700多个，目前项目正在按计划有序推进中。预计今年年内，一期4座停车场和二期的缙香路、清晏路、江华路停车场全部完工，届时，新吴区将新增停车位共计3000多个。

新吴区城市停车场项目相关负责人表示，为解决停车难与土地紧张的双重矛盾，此次停车场项目主要是结合公园建设、学校改扩建等项目，充分利用了地下、空中空间而布局规划的，其中

大多数的停车场都暗藏“高科技”。

如，天山路停车场、缙香路停车场均为全自动机械停车楼，均设有5层，采用地面存取车、全自动平面移动式机械操作，车主可以刷卡停、取车，两座停车楼均实行无人化智能管理，是全市首批全自动智能停车楼。

清晏路停车场为办公和停车相结合的复合型停车楼，其所处建筑一楼为招投标中心，楼上及周边有大量行政办公人员。该停车楼共有6层，通过设置不同出入口，将每层停车空间均与办公空间隔开，既充分利用了闲置空间，做到办公、停车互不打扰，同时有效解决了前来办公、办事人员“停车难”的问题。

(刘娟)

无锡市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 十大优秀人气场站揭晓

本报讯 为进一步规范和推动我市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发展，市新能源汽车推广办会同市新能源商会、新能源汽车及充电业务专委会，以网络投票和专家打分相结合的方式，评选“2020年无锡市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十大优秀人气场站”和“2020年无锡市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最佳人气运营商”。经企业申报、网络投票、专家评审、网上公示等程序，评选出广盈新能源无锡东亭春潮路充电站等“十大优秀人气场站”，并根据评选规则确认无锡市政公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2020年无

锡市新能源汽车充换电设施最佳人气运营商”。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是一项涉及面广、政策性强的工作。我市自2015年9月全面实施以来，在市委、市政府的领导和社会各界的关心支持下，取得了良好成效。2020年，我市共推广各类应用新能源汽车9135辆，累计27501辆；布设各类充换电设施1071个，累计6950个；根据我市新能源汽车及充电设施监管服务平台数据显示累计充电量1609.74万度电，累计充电次数已达83万余次，约减少碳排放量12877余吨。

(孙晔)

2020年无锡市新能源汽车 充换电设施十大优秀人气场站

广盈新能源无锡东亭春潮路充电站
市政公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充电站
市政公用新能源无锡汉江路充电站
市政公用新能源无锡太湖广场充电站
市政公用新能源无锡荟湖大桥充电站
广盈新能源无锡硕放机场国际停车场充电站
广盈新能源无锡凤城路赛维拉广场充电站
国联科陆无锡火车站北广场充电站
市政公用新能源无锡时代广场充电站
广盈新能源无锡柯尼卡充电站